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上海市竞技体育训练管理中心（单位名称）的击剑耗材（击剑队、现代五项队）（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FIE认证轻薄款击剑套装（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0人，营业收入为945.91万元，资产总额为2422.6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CE认证一体式护胸（保护胸和上腹部，背带可调节）（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0人，营业收入为945.91万元，资产总额为2422.6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 佩剑超轻型金属衣，前侧拉链（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0人，营业收入为945.91万元，资产总额为2422.6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 花重剑CE认证防滑击剑手套（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0人，营业收入为945.91万元，资产总额为2422.6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 佩剑金属套袖手套，可清洗（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0人，营业收入为945.91万元，资产总额为2422.6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6. 教练手套（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0人，营业收入为945.91万元，资产总额为2422.6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7. 教练服单长袖马甲(水洗皮),男款（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0人，营业收入为945.91万元，资产总额为2422.6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8. 教练服无袖马甲(水洗皮),男款（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0人，营业收入为945.91万元，资产总额为2422.6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9. 教练半护腿(水洗皮)（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0人，营业收入为945.91万元，资产总额为2422.6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0. 教练护脚(水洗皮) (标的名称), 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制造商为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20 人, 营业收入为 945.91 万元, 资产总额为 2422.63 万元, 属于小型企业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1. 教练皮革整护袖(水洗皮) (标的名称), 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制造商为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20 人, 营业收入为 945.91 万元, 资产总额为 2422.63 万元, 属于小型企业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2. 教练手套,可清洗 (标的名称), 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制造商为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20 人, 营业收入为 945.91 万元, 资产总额为 2422.63 万元, 属于小型企业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3. 1600N可拆内衬教练护面 (标的名称), 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制造商为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20 人, 营业收入为 945.91 万元, 资产总额为 2422.63 万元, 属于小型企业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4. 1600N彩色可拆内衬重剑护面 (标的名称), 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制造商为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20 人, 营业收入为 945.91 万元, 资产总额为 2422.63 万元, 属于小型企业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5. 1600N可拆内衬佩剑护面 (标的名称), 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制造商为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20 人, 营业收入为 945.91 万元, 资产总额为 2422.63 万元, 属于小型企业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6. 1600N可拆内衬教练护面+头套 (标的名称), 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制造商为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20 人, 营业收入为 945.91 万元, 资产总额为 2422.63 万元, 属于小型企业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7. BF白色马拉金刚剑条枪柄重剑整剑 (标的名称), 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制造商为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20 人, 营业收入为 945.91 万元, 资产总额为 2422.63 万元, 属于小型企业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8. BF马拉金刚白色枪重剑条 (标的名称), 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制造商为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20 人, 营业收入为 945.91 万元, 资产总额为 2422.63 万元, 属于小型企业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9. 英式手柄不带漆(重剑) (标的名称), 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制造商为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20 人, 营业收入为 945.91 万元, 资产总额为 2422.63 万元, 属于小型企业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0. 重剑一体式护手盘(钛合金) (标的名称), 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制造商为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20 人, 营业收入为 945.91 万元, 资产总额为 2422.63 万元, 属于小型企业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1. 重剑手线-红线透明头（**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0 人，营业收入为 945.91 万元，资产总额为 2422.63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2. 重剑头螺丝（**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0 人，营业收入为 945.91 万元，资产总额为 2422.63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3. BF掠夺者佩剑整剑（**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0 人，营业收入为 945.91 万元，资产总额为 2422.63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4. BF掠夺者佩剑条（**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0 人，营业收入为 945.91 万元，资产总额为 2422.63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5. 佩剑软塑手柄（**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0 人，营业收入为 945.91 万元，资产总额为 2422.63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6. 电佩剑护手盘(掠夺者)（**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0 人，营业收入为 945.91 万元，资产总额为 2422.63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7. 闭路佩剑螺丝（**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0 人，营业收入为 945.91 万元，资产总额为 2422.63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8. 托线盘（**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0 人，营业收入为 945.91 万元，资产总额为 2422.63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9. 过桥线（**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0 人，营业收入为 945.91 万元，资产总额为 2422.63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0. 佩剑手线（**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0 人，营业收入为 945.91 万元，资产总额为 2422.63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1. 高级可洗防蚀佩剑金属衣（**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0 人，营业收入为 945.91 万元，资产总额为 2422.63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2. 沙衣（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0 人，营业收入为 945.91 万元，资产总额为 2422.63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3. 绳格（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0 人，营业收入为 945.91 万元，资产总额为 2422.63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4. 精品带头电重剑条（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0 人，营业收入为 945.91 万元，资产总额为 2422.63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5. 三用可洗防滑点塑手套（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0 人，营业收入为 945.91 万元，资产总额为 2422.63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6. 可洗防蚀带金属布佩剑手套（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0 人，营业收入为 945.91 万元，资产总额为 2422.63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7. 三用可洗防滑点塑手套（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0 人，营业收入为 945.91 万元，资产总额为 2422.63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8. 蓝色电佩剑条（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0 人，营业收入为 945.91 万元，资产总额为 2422.63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9. 1600N双保险可脱佩剑护面（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0 人，营业收入为 945.91 万元，资产总额为 2422.63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0. 新款带轮可移动靶人（剑靶）带腿（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0 人，营业收入为 945.91 万元，资产总额为 2422.63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1. 新款验剑器（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0 人，营业收入为 945.91 万元，资产总额为 2422.63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2. 挂墙剑靶（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0 人，营业收入为 945.91 万元，资产总额为 2422.63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3. 五项击剑比赛剑条（**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0 人，营业收入为 945.91 万元，资产总额为 2422.63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4. 五项击剑服三件套（**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0 人，营业收入为 945.91 万元，资产总额为 2422.63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5. 五项国产击剑服三件套（**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0 人，营业收入为 945.91 万元，资产总额为 2422.63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6. 五项国产剑条（**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0 人，营业收入为 945.91 万元，资产总额为 2422.63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7. 五项进口面罩（**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0 人，营业收入为 945.91 万元，资产总额为 2422.63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8. 五项国产击剑面罩（**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0 人，营业收入为 945.91 万元，资产总额为 2422.63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9. 五项击剑器材配件（护手盘、剑柄、导线、小弹簧、手套、击剑袜、脚套、袖套等）（**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0 人，营业收入为 945.91 万元，资产总额为 2422.63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0. 五项击剑鞋（**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0 人，营业收入为 945.91 万元，资产总额为 2422.63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

日期：2026年7月8日

注：

1、本声明函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或微型企业；

2、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应按照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内相关规定；

3、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4、货物类项目中，投标人所提供的所有主要采购标的货物均由小、微企业制造，且将全部产品及制造商信息逐一填入本表，方可享受**10%**的价格折扣优惠。

5、若供应商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6、本声明函适用于所有在中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等非企业性质的政府采购供应商，不属于小微企业划型标准确定的中小企业，不得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声明为中小企业，也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7、如投供应商为联合投标的，联合体各方需分别出具上述《中小企业声明函》。

同时需提供中小企业货物清单

中小企业货物清单

项目名称：击剑耗材（击剑队、现代五项队）

序号	货物制造商名称	制造商类型 (填写：中性、小型、微型)	商标名称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价	总额
1.	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	小型	JIANG牌	FIE认证轻薄款击剑套装	6	7800	46800
2.	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	小型	JIANG牌	CE认证一体式护胸(保护胸和上腹部,背带可调节)	6	520	3120
3.	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	小型	JIANG牌	佩剑超轻型金属衣,前侧拉链	6	2800	16800
4.	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	小型	JIANG牌	花重剑CE认证防滑击剑手套	12	360	4320
5.	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	小型	JIANG牌	佩剑金属套袖手套,可清洗	12	680	8160
6.	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	小型	JIANG牌	教练手套	8	400	3200
7.	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	小型	JIANG牌	教练服单长袖马甲(水洗皮),男款	2	3200	6400
8.	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	小型	JIANG牌	教练服无袖马甲(水洗皮),男款	2	2500	5000
9.	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	小型	JIANG牌	教练半护腿(水洗皮)	2	1500	3000
10.	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	小型	JIANG牌	教练护脚(水洗皮)	2	890	1780
11.	无锡市沪升体	小型	JIANG牌	教练皮革整护袖(水洗皮)	2	1000	2000

序号	货物制造商名称	制造商类型 (填写：中性、小型、微型)	商标名称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价	总额
	育用品厂			)			
12.	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	小型	JIANG牌	教练手套，可清洗	8	420	3360
13.	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	小型	JIANG牌	1600N可拆内衬教练护面	4	2000	8000
14.	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	小型	JIANG牌	1600N彩色可拆内衬重剑护面	6	1650	9900
15.	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	小型	JIANG牌	1600N可拆内衬佩剑护面	12	2500	30000
16.	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	小型	JIANG牌	1600N可拆内衬教练护面+头套	2	1980	3960
17.	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	小型	JIANG牌	BF白色马拉金刚剑条枪柄重剑整剑	18	2250	40500
18.	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	小型	JIANG牌	BF马拉金刚白色枪重剑条	24	1980	47520
19.	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	小型	JIANG牌	英式手柄不带漆（重剑）	12	260	3120
20.	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	小型	JIANG牌	重剑一体式护手盘(钛合金)	18	280	5040
21.	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	小型	JIANG牌	重剑手线-红线透明头	12	390	4680
22.	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	小型	JIANG牌	重剑头螺丝	50	100	5000
23.	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	小型	JIANG牌	BF掠夺者佩剑整剑	18	2100	37800
24.	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	小型	JIANG牌	BF掠夺者佩剑条	24	1800	43200
25.	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	小型	JIANG牌	佩剑软塑手柄	12	160	1920
26.	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	小型	JIANG牌	电佩剑护手盘(掠夺者)	18	520	9360
27.	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	小型	JIANG牌	闭路佩剑螺丝	10	35	350
28.	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	小型	JIANG牌	托线盘	2	5000	10000
29.	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	小型	JIANG牌	过桥线	8	500	4000
30.	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	小型	JIANG牌	佩剑手线	12	320	3840
31.	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	小型	JIANG牌	高级可洗防蚀佩剑金属衣	80	2300	184000
32.	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	小型	JIANG牌	沙衣	40	688	27520
33.	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	小型	JIANG牌	绳格	10	350	3500
34.	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	小型	JIANG牌	精品带头电重剑条	50	150	7500

序号	货物制造商名称	制造商类型 (填写：中性、小型、微型)	商标名称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价	总额
35.	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	小型	JIANG牌	三用可洗防滑点塑手套	30	200	6000
36.	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	小型	JIANG牌	可洗防蚀带金属布佩剑手套	30	280	8400
37.	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	小型	JIANG牌	三用可洗防滑点塑手套	20	200	4000
38.	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	小型	JIANG牌	蓝色电佩剑条	20	158	3160
39.	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	小型	JIANG牌	1600N双保险可脱佩剑护面	6	1200	7200
40.	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	小型	JIANG牌	新款带轮可移动靶人(剑靶)带腿	4	2000	8000
41.	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	小型	JIANG牌	新款验剑器	20	150	3000
42.	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	小型	JIANG牌	挂墙剑靶	4	350	1400
43.	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	小型	JIANG牌	五项击剑比赛剑条	100	2100	210000
44.	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	小型	JIANG牌	五项击剑服三件套	20	7800	156000
45.	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	小型	JIANG牌	五项国产击剑服三件套	10	3600	36000
46.	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	小型	JIANG牌	五项国产剑条	250	150	37500
47.	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	小型	JIANG牌	五项进口面罩	20	1650	33000
48.	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	小型	JIANG牌	五项国产击剑面罩	20	800	16000
49.	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	小型	JIANG牌	五项击剑器材配件(护手盘、剑柄、导线、小弹簧、手套、击剑袜、脚套、袖套等)	1	8000	8000
50.	无锡市沪升体育用品厂	小型	JIANG牌	五项击剑鞋	30	2300	69000
51.	合计	1201310元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及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研究制定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经国务院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八日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5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2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135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2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8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部门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2003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